

证券代码：430090

证券简称：同辉信息

公告编号：2024-043

同辉佳视（北京）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3 月 28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一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公司半数以上董事推选董事李刚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公司董事长赵庚飞因出差无法主持本次现场会议，本次现场会议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董事李刚主持。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8,080,129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7%。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43,663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7%。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5 人，董事赵庚飞、唐红新因工作原因缺席；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4. 公司副总经理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北京南天软件有限公司签订〈产品购销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近日与安徽智佞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签订了《〈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 3 批次信创服务器采购项目〉销售合同》，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14,462.76 万元，该项目是系统集成项目，由公司向最终用户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合同中所需的鲲鹏服务器和相应的产品服务。

鉴于上述合同中最终客户对鲲鹏服务器的需求以及各方供应商给出的采购价格、付款要求、供货时间等条件，经综合考虑公司决定向北京南天软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天软件”）采购部分型号的鲲鹏服务器，并拟与南天软件签订《产品购销合同》，采购金额为人民币 10,280 万元。双方交易本着公平交易的原则，采购价格按照市场价格确定，交易价格公允。

南天软件系云南南天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天信息”）的控股子公司；公司拟定向发行的认购方北京力声科力技术有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58））是南天信息的参股公司南天数金（北京）信息产业发展的全资子公司。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的有关规定，公司拟与南天软件签订的《产品购销合同》构成关联交易。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签订重要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5）和《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6）。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8,080,129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7%; 反对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股东, 无需回避表决

(二) 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 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一)	关于《公司与北京南天软件有限公司签订〈产品购销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943,663	0.47%	0	0%	0	0%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 北京平理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 王政君、张发靖

(三) 结论性意见

律师认为,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现场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主体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 《同辉佳视(北京)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二) 《北京平理律师事务所关于同辉佳视(北京)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同辉佳视（北京）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29日